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WT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21)

###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 中期業績

CWT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本公司」) 之董事 (「董事」) 會 (「董事會」) 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為「本集團」)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比較數字。該等中期業績已經由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益	5	17,711,476	22,158,540
銷售成本		<u>(16,999,705)</u>	<u>(21,382,305)</u>
毛利		711,771	776,235
其他收入		103,812	105,635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7	(31,229)	6,269
銷售及分銷費用		(191,168)	(211,402)
行政開支		(381,660)	(400,229)
融資成本	8	(242,760)	(379,837)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除稅後)		8,194	11,215
分佔合營企業溢利減虧損(除稅後)		<u>606</u>	<u>2,249</u>
除稅前虧損	9	(22,434)	(89,865)
所得稅	10	<u>(48,063)</u>	<u>(29,578)</u>
持續經營業務之期間虧損		(70,497)	(119,443)
<b>已終止業務</b>			
已終止業務之期間虧損	4	<u>(16,005)</u>	<u>(129,277)</u>
期間虧損		<u><u>(86,502)</u></u>	<u><u>(248,720)</u></u>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經重列)

其他全面收益：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重估界定福利計劃

1,496

(13,067)

其他全面收益稅項

-

1,254

1,496

(11,813)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出售附屬公司時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匯兌差額

77,149

-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差額

(63,287)

(20,228)

現金流量對沖之公允價值變動中之有效部份

(1,335)

48

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其他全面收益

5,128

(7,863)

17,655

(28,043)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19,151

(39,856)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67,351)

(288,576)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79,287)	(133,267)
- 來自已終止業務		(15,837)	(127,444)
		<u>(95,124)</u>	<u>(260,711)</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			
		(95,124)	(260,711)
非控股權益應佔期間溢利／(虧損)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8,790	13,824
- 來自已終止業務		(168)	(1,833)
		<u>8,622</u>	<u>11,991</u>
非控股權益應佔期間溢利／(虧損)			
		8,622	11,991
期間虧損		<u>(86,502)</u>	<u>(248,720)</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76,255)	(301,084)
非控股權益		8,904	12,508
		<u>(67,351)</u>	<u>(288,576)</u>
每股虧損	12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業務			
基本及攤薄(港仙)		<u>(0.83)</u>	<u>(2.29)</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港仙)		<u>(0.70)</u>	<u>(1.17)</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附註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3,700,896	3,931,375
使用權資產	3,065,218	3,310,925
無形資產	216,172	292,652
於聯營公司權益	186,742	193,006
於合營企業權益	259,346	270,558
其他金融資產	189,350	170,72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6,472	33,494
其他非流動資產	19,182	19,270
衍生金融工具	-	689
遞延稅項資產	21,596	25,084
	<u>7,684,974</u>	<u>8,247,776</u>
<b>流動資產</b>		
其他金融資產	1,570,758	991,618
存貨	2,328,550	2,912,560
應收貿易賬項	2,676,240	3,279,51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943,340	5,500,934
合約資產	83,025	75,310
有擔保之LME商品	40,361	21,303
衍生金融工具	429,769	270,782
可收回稅項	15,256	13,746
已抵押銀行存款	14,132	145,99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086,315	1,262,861
	<u>14,187,746</u>	<u>14,474,626</u>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之 相關資產	-	1,298,175
	<u>14,187,746</u>	<u>15,772,801</u>

##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 未經審核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b>流動負債</b>			
合約負債		98,843	120,133
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8,322,285	6,984,443
貸款及借款		3,938,114	5,787,293
租賃負債		334,496	373,173
衍生金融工具		587,171	540,667
應付當期稅項		56,629	68,803
撥備		27,163	27,510
		<u>13,364,701</u>	<u>13,902,022</u>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之 相關負債		<u>-</u>	<u>896,035</u>
		<u>13,364,701</u>	<u>14,798,057</u>
<b>流動資產淨值</b>		<u>823,045</u>	<u>974,744</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8,508,019</u>	<u>9,222,520</u>
<b>非流動負債</b>			
其他非流動負債		19,483	20,058
貸款及借款		1,087,741	1,134,889
租賃負債		2,844,487	3,056,826
衍生金融工具		20,662	46,167
僱員福利		53,670	54,094
遞延稅項負債		276,517	289,495
		<u>4,302,560</u>	<u>4,601,529</u>
<b>資產淨值</b>		<u><u>4,205,459</u></u>	<u><u>4,620,991</u></u>

##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4,731,480	4,731,480
儲備	<u>(640,827)</u>	<u>(564,59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090,653	4,166,882
非控股權益	<u>114,806</u>	<u>454,109</u>
<b>總權益</b>	<u><u>4,205,459</u></u>	<u><u>4,620,991</u></u>

## 附註：

###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乃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香港海航實業集團有限公司（「香港海航」，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乃本公司之直接母公司。海航集團有限公司（「海航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之公司）乃本公司之中間母公司。海南省慈航公益基金會（於中國註冊之基金）乃本公司之最終控制方。

### 2. 編製基準

本公告所載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惟乃摘錄自該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草稿，而該報告乃按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包括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而編製。

除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度財務報表反映之會計政策變動外，中期財務報告草稿已按照與二零一九年度財務報表內採納之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會計政策變動之詳情載於附註3。

本初步公告或中期財務報告草稿所載作為比較資料之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來自該等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第436條披露有關該等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根據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之要求向公司註冊處處長呈交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該等財務報表作出報告。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當中包括核數師在不發出保留意見報告之情況下以強調方式提請注意有關持續經營之重大不確定因素，且並無載有根據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作出之陳述。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日，本公司未能就本金約港幣1,400,000,000元的借款（「新借款」，乃本公司根據與若干貸款人（「貸款人」）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九日訂立之融資協議（「融資協議」）提取）支付應計利息及若干費用合計約港幣63,000,000元（「違約」）。新借款之原始到期日為二零一九年十月，並由若干已抵押資產（「已抵押資產」）作抵押，包括本公司附屬公司（持有本集團總資產的絕大部份）之股權。由於違約，貸款人要求立即支付融資協議項下未償還本金、應計利息及所有其他應計或未償還款項，且新借款的若干擔保因本集團未能滿足此要求而遭強制執行。因此，貸款人已接管已抵押資產並已為已抵押資產委任接管人。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九日，本公司及貸款人達成一致意見，訂立補充協議以修訂及補充融資協議（「**補充協議**」），據此，貸款人已同意增加融資協議項下之總承擔額及延長新借款之到期日（「**貸款延期**」）。貸款延期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五日生效，據此，新借款本金額增至約港幣1,630,000,000元（「**經延期借款**」），到期日自二零一九年八月五日起延期十二個月，並繼續按季付息。隨著貸款延期生效，就已抵押資產採取之強制執行及委任接管人已解除及終止。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出售其位於美國及英國的物業投資業務（分別指「**美國業務**」及「**英國業務**」，統稱「**美國及英國業務**」），並以自該等出售獲得的大部份所得款項償還經延期借款。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i)出售其於中國之體育及休閒相關設施業務（「**中國業務**」），其大部份所得款項用於償還經延長借款及(ii)以其內部現金資源悉數贖回中期票據（「**中期票據**」）。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未來十二個月到期償還的借款總額約為港幣3,938,114,000元。除循環貿易融資港幣2,816,968,000元以本集團商品貿易業務之若干營運資金悉數抵押外，本集團於未來十二個月到期償還之借款總額之餘下部份主要包括經延長借款，其未償還本金額約為港幣655,497,000元。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日，本公司與貸款人書面協定，按貸款償還金額（定義見下文）將繼續按融資協議（經修訂及補充）訂明之利率累計利息，並須於實際支付貸款償還金額當日支付，以及本公司可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四日（「**償還日期**」）前任何時間支付全部或任何部分貸款償還金額而毋須支付溢價或罰款之基準，貸款人進一步提供由融資協議（經修訂及補充）項下之上一個到期日起計至融資協議（經修訂及補充）項下之償還日期止三十日之期間，以償還未償還本金及直至上一個到期日之應計利息（「**貸款償還金額**」）。貸款人已同意上述安排將不會構成或導致融資協議（經修訂及補充）項下的任何違約。

本集團將無法於經延期借款的利息及未償還本金於償還日期到期時悉數償還有關款項，除非其能夠通過再融資或其他安排獲得充足現金資源。

無法於利息及未償還本金到期時全數償還有關款項可能觸發就已抵押資產採取強制執行及委任接管人，導致對本集團的營運產生重大影響。該等事實及情況表明存在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鑑於上文所述，董事已謹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及表現及其可用融資來源，以評估本集團是否有足夠現金資源持續經營及於債務到期時予以償還。董事正進行債務重組計劃（「**債務重組計劃**」），其中包括以下計劃及措施，以使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



**(i) 透過融資活動集資**

董事一直積極與不同之潛在貸款人磋商，為本集團籌集資金。本集團一直與潛在貸款人就將會專門用於償還經延期借款之未償還本金及利息之再融資貸款(「再融資貸款」)進行持續商討。於本公告日期，已與該等貸款人之一就再融資貸款磋商細節。本公司將於適時另行刊發公告以提供最新資訊。

**(ii) 本集團的出售計劃**

誠如上文所披露，本集團已完成出售美國及英國業務及中國業務，並使用大部份所得款項償還本集團的未償還債務(包括經延期借款)。

董事致力於專注提供物流服務，以優化本集團的資本結構並保持穩健營運。因此，本集團亦有意出售與物流服務相關者以外的若干業務。就出售該等業務而言，本集團已接獲潛在買家的意向書或意向表明，而董事一直積極與該等潛在買家進行磋商。本集團擬將該等出售的所得款項用於(如有需要)償還本集團的未償還債務(包括經延期借款)或再融資貸款(如適用)及優化本集團的資本結構。

董事已審閱管理層所編製涵蓋自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起不少於十二個月期間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董事根據該現金流量預測認為，假設順利實施債務重組計劃，本集團將有足夠營運資金於自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起至少十二個月期間內為其業務提供資金及履行到期責任。因此，董事認為適宜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中期財務報告。

中期財務報告草稿並未包含在本集團無法持續經營的情況下而需作出的賬面值的任何相關調整及資產和負債的重新分類。

董事擬於償還日期後授權刊發二零二零年中期財務報告，並將於其獲授權刊發時重新評估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二零二零年中期財務資料是否適宜。

### 3.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下列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業務之定義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重大之定義

該等準則變化均沒有對中期財務報告中本集團在當前或以往期間如何編製或呈列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於當前會計期間應用尚未生效之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 4. 已終止業務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完成出售其位於美國及英國之物業投資業務(分別指「美國業務」及「英國業務」，統稱「美國及英國業務」)，並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完成出售其體育及休閒相關設施業務(「中國業務」)。於該等出售事項前，美國業務及英國業務合共指名為「物業投資業務」之可呈報及經營分部，而中國業務則指名為「體育及休閒相關設施業務」之可呈報及經營分部。

此外，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終止其商品貿易分部項下能源及精煉金屬貿易業務(「能源及精煉金屬貿易業務」)，該業務曾作為本集團一項獨立之主要業務。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執行及完成於終止前訂立之合約外，概無根據能源及精煉金屬貿易業務進行任何實質性經濟活動。

所有上文披露之業務均獲分類為已終止業務，而其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重列)
美國業務溢利		-	38,329
英國業務虧損		-	(151,401)
中國業務虧損	(a)	(479)	(8,495)
出售中國業務之溢利	(a)	20,150	-
能源及精煉金屬貿易業務之虧損	(b)	(35,676)	(7,710)
		<u>(16,005)</u>	<u>(129,277)</u>
已終止業務期間虧損			
以下應佔已終止業務期間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5,837)	(127,444)
非控股權益		(168)	(1,833)
		<u>(16,005)</u>	<u>(129,277)</u>

**(a) 中國業務**

有關中國業務之已終止業務之期間虧損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收入	5,766	79,537
開支	(6,236)	(87,783)
	<u>(470)</u>	<u>(8,246)</u>
除稅前虧損		
所得稅開支	(9)	(249)
	<u>(479)</u>	<u>(8,495)</u>
期間虧損		
以下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311)	(6,662)
非控股權益	(168)	(1,833)
	<u>(479)</u>	<u>(8,495)</u>
期間虧損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中國業務之資產及負債已分類為持作出售。於出售事項日期(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之該等資產及負債與出售事項溢利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零年 一月十五日 港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4,033
使用權資產	1,005,735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56
存貨	6,382
應收貿易賬項	32,13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646
應收本集團款項	572,429
已抵押銀行存款	5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7,644
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47,174)
應付當期稅項	(14,558)
合約負債	(148,237)
貸款及借款	(457,956)
遞延稅項負債	(236,534)
減：應收本集團款項	<u>(572,429)</u>
已出售中國業務之資產淨值	404,527
減：	
出售之非控股權益	(341,968)
已收／應收現金代價	<u>(164,564)</u>
	(102,005)
劃轉自其他全面收益	<u>81,855</u>
出售中國業務之溢利	<u><u>(20,150)</u></u>

有關中國業務之已終止業務之期間現金流量如下：

港幣千元

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出售日期)  
止期間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流入淨額	3,465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流出淨額	<u>(3,376)</u>

現金流入淨額	<u><u>89</u></u>
--------	------------------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流入淨額	9,373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流出淨額	(71)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流出淨額	<u>(11,006)</u>

現金流出淨額	<u><u>(1,704)</u></u>
--------	-----------------------

**(b) 能源及精煉金屬貿易業務**

有關能源及精煉金屬貿易業務之已終止業務之期間虧損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收入	657,762	7,508,240
開支	<u>(694,798)</u>	<u>(7,517,793)</u>
除稅前虧損	(37,036)	(9,553)
所得稅抵免	<u>1,360</u>	<u>1,84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	<u><u>(35,676)</u></u>	<u><u>(7,710)</u></u>

有關能源及精煉金屬貿易業務之已終止業務之期間現金流量如下：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流入淨額	285,727
投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流入淨額	1,735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流出淨額	<u>(352,929)</u>

現金流出淨額 (65,467)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流入淨額	488,644
投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流入淨額	29,901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流出淨額	<u>(477,629)</u>

現金流入淨額 40,916



## 6. 分部資料

就資源調配及分部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呈報之資料，集中於所交付或提供之貨品或服務類別。

本集團已呈報以下可呈報分部，列報方式與為資源調配及評估表現目的而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匯報資料之方式貫徹一致。

### 物流服務

包括倉儲、運輸、貨運及貨物拼裝、供應鏈管理服務。

### 商品貿易

包括以銅、鉛、鋅及其他次要金屬為主之卑金屬有色精礦之實物貿易及供應鏈管理。此分部之前包括能源及精煉金屬貿易業務，該業務已於二零一九年終止(見附註4(b))。

### 工程服務

包括設施、車輛及設備之管理與維護、工程產品之供應及安裝、物業管理以及物流物業之設計與建造。

### 金融服務

包括金融經紀服務、結構性貿易服務及資產管理服務。

以下報告之分部資料並不包括該等已終止業務之任何金額，進一步資料詳述於附註4，並已重列分部資料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比較數字。

###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調配資源，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可呈報分部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除稅前分部溢利指經營收益減開支。分部資產指各分部直接管理之資產，主要包括存貨、應收款項、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分部負債指各分部直接管理之負債，主要包括應付款項、貸款及借款以及租賃負債。



收益及開支乃參考可呈報分部所產生之銷售及開支或自該等分部應佔資產之折舊或攤銷產生之銷售及開支分配至該等分部。分部溢利包括自本集團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活動所產生之本集團分佔溢利。並非由經營可呈報分部管理或源自經營可呈報分部之項目於分部對賬中分類為「未分配」。

可呈報分部溢利所用之計量為除稅前溢利。

**(a) 分部收益及業績**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之客戶合約收益及為資源調配及評估分部表現目的而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有關本集團報告分部之資料載列如下：

	物流服務		商品貿易		工程服務		金融服務		對銷		合計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												
於某一時點	795,950	951,503	9,332,166	14,574,220	45,642	94,000	5,942,599	4,739,743	-	-	16,116,357	20,359,466
於一段時間內	1,395,604	1,445,043	-	-	199,515	354,031	-	-	-	-	1,595,119	1,799,074
外部客戶收益	2,191,554	2,396,546	9,332,166	14,574,220	245,157	448,031	5,942,599	4,739,743	-	-	17,711,476	22,158,540
分部間收益	20,163	21,854	-	-	111	295	-	-	(20,274)	(22,149)	-	-
可呈報分部收益	2,211,717	2,418,400	9,332,166	14,574,220	245,268	448,326	5,942,599	4,739,743	(20,274)	(22,149)	17,711,476	22,158,540
可呈報分部除稅前溢利	43,023	3,268	33,709	53,548	29,003	19,251	53,185	50,599	327	312	159,247	126,978
於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呈報分部資產	7,950,316	8,604,224	4,927,259	7,446,190	423,953	407,510	7,365,415	5,996,260	(615,914)	(495,867)	20,051,029	21,958,317
可呈報分部負債	5,771,585	6,690,739	4,818,406	5,913,796	209,851	207,880	6,277,252	4,959,750	(615,914)	(496,249)	16,461,180	17,275,916

**(b) 可呈報分部損益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可呈報分部除稅前溢利總額	159,247	126,978
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24,545	430
未分配開支	(68,635)	(80,337)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40,463)	16,451
融資成本	(97,128)	(153,387)
除稅前虧損(持續經營業務)	(22,434)	(89,865)

(c) 業務的季節性

董事認為本集團的業務並非極易受季節影響。

7.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淨額	660	72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53,066)	10,56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工具之收益/(虧損)淨額	21,801	(2,563)
應收貿易賬項減值虧損	-	(46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1,862)	(2,091)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4,687	-
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	1,808
其他	(3,449)	(1,058)
	<u>(31,229)</u>	<u>6,269</u>

8.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銀行手續費	21,715	33,205
利息開支：		
- 銀行借款及其他融資	138,788	233,095
- 中期票據	5,903	22,044
- 租賃負債	62,258	70,939
其他融資成本	14,096	20,554
	<u>242,760</u>	<u>379,837</u>

## 9.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2,297	119,408
使用權資產折舊	219,006	230,954
無形資產攤銷	15,460	16,795
股息收入	(155)	(295)
就以下各項作出之減值虧損：		
– 應收貿易賬項	–	462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862	2,091
已銷售存貨成本	14,871,728	18,640,857

## 10. 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當期稅項 – 香港境外		
期內撥備	34,930	38,936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2,124	(677)
	37,054	38,259
遞延稅項		
源自及撥回暫時性差額	8,997	(8,849)
預扣稅	2,012	168
所得稅開支總額	48,063	29,578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本集團於兩個期間均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香港境外之稅項根據按相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之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

## 11. 股息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向普通股股東支付或建議支付任何股息，且報告期末後並無建議任何股息。

## 12. 每股虧損

### (a) 每股基本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按下列數據計算：

#### (i)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 持續經營業務	(79,287)	(133,267)
- 已終止業務	(15,837)	(127,444)
	<u>(95,124)</u>	<u>(260,711)</u>

(ii) 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11,399,996,101股(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1,399,996,101股)。

### (b) 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存續之購股權對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反攤薄影響，故並未於該等期間就攤薄對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調整。

## 13. 應收貿易賬項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應收貿易債務人賬款及應收票據， 扣除虧損撥備	842,458	1,217,57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之包含暫時價格特徵之 應收貿易賬項	<u>1,833,782</u>	<u>2,061,943</u>
	<u>2,676,240</u>	<u>3,279,513</u>

於報告期末，按照發票日期及經扣除虧損撥備後計算之應收貿易債務人賬款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0-90日	2,333,511	2,795,424
91-180日	181,306	391,558
181-365日	158,942	26,578
1-2年	-	63,156
2年以上	2,481	2,797
	<u>2,676,240</u>	<u>3,279,513</u>
應收貿易債務人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虧損撥備	<u>2,676,240</u>	<u>3,279,513</u>

預期所有應收貿易賬項均可於一年內收回。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應收本集團聯營公司、合營企業及其他關連方之應收貿易賬項分別為港幣10,806,000元、港幣3,448,000元及港幣3,220,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0,122,000元、港幣2,860,000元及港幣2,061,000元)。

#### 14. 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項及應付票據			
- 按攤銷成本計量		444,424	114,476
- 包含暫時定價特徵及按公允價值計入 損益計量		729,473	1,049,516
	(a)	<u>1,173,897</u>	1,163,992
其他應付款項、已收按金及應付項目	(b)	<u>7,148,388</u>	<u>5,820,451</u>
		<u>8,322,285</u>	<u>6,984,443</u>

(a) 應付貿易賬項及應付票據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時之應付貿易賬項及應付票據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0-90日	926,340	826,545
91-180日	45,550	229,751
181-365日	143,887	66,381
1-2年	40,033	23,851
2年以上	18,087	17,464
	<u>1,173,897</u>	<u>1,163,992</u>

(b) 其他應付款項、已收按金及應付項目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劃分予客戶之金額港幣5,695,720,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353,542,000元)計入結餘。

## 15. 比較數字

能源及精煉金屬貿易業務自二零一九年九月起已計入已終止業務。比較數字經已重列以反映已終止業務之確認。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註4。

## 16. 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日，本公司與貸款人書面協定，按貸款償還金額(定義見下文)將繼續按融資協議(經修訂及補充)訂明之利率累計利息，並須於實際支付貸款償還金額當日支付，以及本公司可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四日(「償還日期」)前任何時間支付全部或任何部分貸款償還金額而毋須支付溢價或罰款之基準，貸款人進一步提供由融資協議(經修訂及補充)項下之上一個到期日起計至融資協議(經修訂及補充)項下之償還日期止三十日之期間，以償還未償還本金及直至上一個到期日之應計利息(「貸款償還金額」)。貸款人已同意上述安排將不會構成或導致融資協議(經修訂及補充)項下的任何違約。

##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

### 概覽

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全球經濟、貿易及金融市場受到新型冠狀病毒疫情重創。地緣政治轉變為商界帶來進一步的深遠變化。本集團正在風暴中前進，在物流、金融經紀及商品貿易領域面對重大困難及不明朗因素。在管理層的強勢領導下，本集團努力穩定客戶及收入，改善集團及業務成本結構，並繼續致力於償債及去槓桿化。儘管面對上述重大困難，在本集團強大的執行能力支持下，核心物流業務的表現仍較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有所進步。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益達到港幣17,711,476,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22,158,540,000元(經重列))，擁有人應佔虧損達到港幣95,124,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260,711,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自其已終止業務錄得虧損港幣16,005,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129,277,000元(經重列))及自持續經營業務產生虧損港幣70,497,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119,443,000元(經重列))。儘管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面臨各種挑戰，其持續經營業務表現好轉，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獲發之政府補貼增加及融資成本及員工成本減少，並部份被毛利減少所抵銷。儘管本集團於本期內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但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EBITDA**」)錄得港幣597,459,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602,810,000元(經重列))。

本集團四個業務分部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運概述如下：

### 物流服務

本集團之物流服務分部包括倉儲及綜合物流、貨運物流及商品物流。新型冠狀病毒大流行對全球物流市場造成重大干擾。中國及全球多個國家的封鎖及邊境關閉嚴重干擾了製造業務及限制了貨物的流動。在供應鏈中斷下，物流業受到負面影響。預期供應鏈中斷將產生深遠影響，原因是全球各地的企業均陷入崩潰或復甦緩慢且痛苦。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物流業務錄得總收益港幣2,211,717,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2,418,400,000元)及除稅前溢利港幣43,023,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3,268,000元(經重列))。收益減少主要由於新型冠狀病毒大流行干擾貨運物流業務及綜合物流業務以及若干租賃倉庫到期所致。收益減少部分被新加坡大型物流中心(「大型物流中心」)的倉儲收益增加及倉庫出租率改善所抵銷。儘管收益減少，除稅前溢利增加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獲發之政府補貼使倉儲及商品物流表現改善所致。

### **倉儲及綜合物流(「倉儲及綜合物流」)**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新型冠狀病毒大流行為倉儲及綜合物流業務帶來兩種不同的影響。一方面，新加坡倉儲行業於二零二零年四月至六月的需求較高。此乃由於儲存有關新型冠狀病毒措施的基本項目所致。因此，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整體倉庫利用率維持於99.5%。在供應緊張的情況下，預期倉儲率於本中期期間將保持穩定或更高。

然而，在貿易緊張局勢持續及爆發新型冠狀病毒大流行的情況下，綜合物流表現受到影響。許多國家實施旅遊限制及封鎖，嚴重干擾區內的供應鏈，導致製造業放緩。在我們的主要營運地點新加坡，大部分製造商已削減產量或關閉廠房以遵守有關新型冠狀病毒措施。大型貿易活動、展銷會及展覽亦被取消。在艱難環境下，物流服務需求大幅減少。我們正積極跟進事態發展及精簡營運，以在市場低迷及未來市場復甦時更好地作出定位。

### **貨運物流**

今年上半年是貨運行業整體動盪的時期。多個國家為控制新型冠狀病毒大流行擴散而實施的旅遊限制及封鎖嚴重干擾貨物流動及貿易流量。此外，承運人已取消部分船期以控制貨運容量供應，推高運費。整體情況並不允許我們將增加的貨運成本轉嫁予客戶。因此，儘管各地政府實施的支援計劃有助舒緩影響，但利潤率仍受到嚴重影響。然而，由於整體市場容量下降，我們能夠在貨量輕微下跌的情況下維持市場份額。至於不久的將來，我們預期持續疫情大流行將繼續帶來波動及市場挑戰。我們正密切監察復甦的情況及步伐，同時利用我們強大的市場地位以填補差距，並保持領先的復甦趨勢。



## 商品物流

儘管全球疫情大流行帶來挑戰，商品物流業務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仍維持其溢利增長。此增長乃由於軟性商品物流增加及效率提升所致。鑑於經濟逆境，我們正加大力度完善業務重心，同時加強商品倉儲及物流服務的核心專長。

## 商品貿易(「商品貿易」)

在全球貿易緊張局勢及疫情大流行的情況下，商品貿易維持合理表現，尤其是精礦市場。由於爆發新型冠狀病毒大流行的關係，導致精礦交易量下跌，加上銅價下跌，致使精礦部的營業額下跌。同時，融資期間及倉儲成本增加，部分被利率下降及旅遊活動減少所抵銷。

中國市場需求減少，銷售於年初受到延遲，但於二零二零年第二季度有所改善。於第二季度，採購方面受到封鎖及出口限制的不利影響。就精煉金屬而言，業務活動因新加坡貿易業務停止而減少，儘管該業務的部分已轉讓予瑞士實體。

整體而言，商品貿易分部錄得總收益港幣9,332,166,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14,574,220,000元(經重列))及除稅前溢利港幣33,709,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53,548,000元(經重列))。商品貿易分部較同期錄得較低之除稅前溢利乃主要由於本期間平均商品價格下降導致毛利率收窄所致。

## 金融服務

由於疫情大流行開始在全球範圍內傳播，金融市場因而持續大幅波動。原油市場價格大幅波動進一步加劇市場波動。市場大幅波動有助推動我們所提供產品的交易量整體上升。客戶權益自二零二零年一月起一直增長。聯邦儲備局亦逐步將利率下調至接近零，對我們的利息收入造成重大影響。於二零二零年餘下期間，我們預期全球經濟及金融市場接受「新常態」，市場波動減少及穩定下來。因此，這將導致成交量正常化。儘管我們將於二零二零年餘下時間保持盈利，我們將繼續建立新業務、把握機遇及適應新業務慣例，以在新工作常態中保持相關性。

金融服務錄得總收益港幣5,942,599,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4,739,743,000元)及除稅前溢利港幣53,185,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50,599,000元)。儘管利息收入減少，除稅前溢利較二零一九年同期有所改善，主要由於市場波動加劇導致衍生工具業務表現強勁所致。

## 工程服務

工程服務包括兩個重點領域：工程維護(「**工程維護**」)以及設計及建造(「**設計及建造**」)。

工程維護提供設施及車輛的工程維護及管理工作。儘管競爭激烈，但目標市場穩定。該業務於二零二零年至今表現良好，並預期於本年度餘下時間維持穩定。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工程維護取得一份主要合約，為軍用駕駛員提供軍用車輛培訓。此里程碑標誌著培訓市場擴展至新增長領域。新型冠狀病毒大流行的影響主要來自航空領域，但其被成本削減及政府補貼所緩解。整體而言，新型冠狀病毒大流行於本年度不大可能影響工程維護的利潤率，原因是大部分業務乃提供基本服務，即使疫情大流行持續仍是有需要的。

設計及建造憑藉我們的特定物流領域知識為物流行業的客戶提供設計及建造基礎設施解決方案。就新建物流設施而言，二零一九年需求疲弱持續至本年度上半年。行業下行趨勢因全球疫情大流行的影響而惡化，原因是眾多公司努力調整及檢討其戰略基礎設施及建築設計決策以配合新型冠狀病毒後的世界。然而，因應供應鏈中斷以及儲存基本貨品及食物而爭相搶佔物流空間，促使現有客戶及倉庫客戶進行大量裝修工程。

工程服務錄得總收益港幣245,268,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448,326,000元)，較二零一九年同期減少。該減少乃主要由於設計及建造項目的進度付款因項目接近完工而減少及於二零一九年第三季度完成即時可用設備供應項目所致。因此，工程服務於本年度上半年錄得除稅前溢利港幣29,003,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19,251,000元(經重列))。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融資活動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日，本公司未能就本金約港幣1,400,000,000元的借款（「**新借款**」），乃本公司根據與若干貸款人（「**貸款人**」）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九日訂立之融資協議（「**融資協議**」）提取）支付應計利息及若干費用合計約港幣63,000,000元（「**違約**」）。新借款之原始到期日為二零一九年十月，並由若干已抵押資產（「**已抵押資產**」）作抵押，包括本公司附屬公司（持有本集團總資產的絕大部份）之股權。由於違約，貸款人要求立即支付融資協議項下未償還本金、應計利息及所有其他應計或未償還款項，且新借款的若干擔保因本集團未能滿足此要求而遭強制執行。因此，貸款人已接管已抵押資產並已為已抵押資產委任接管人。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九日，本公司及貸款人達成一致意見，訂立補充協議以修訂及補充融資協議（「**補充協議**」），據此，貸款人已同意增加融資協議項下的總承擔額及延長新借款的到期日（「**貸款延期**」）。貸款延期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五日生效，據此，新借款的本金增至約港幣1,630,000,000元（「**經延期借款**」），到期日自二零一九年八月五日起延期十二個月，並繼續按季付息。隨著貸款延期生效，就已抵押資產採取的強制執行及委任接管人已解除及終止。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出售其位於美國及英國的物業投資業務（分別指「**美國業務**」及「**英國業務**」，統稱「**美國及英國業務**」），並以自該等出售獲得的大部份所得款項償還經延期借款。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i)出售其於中國之體育及休閒相關設施業務（「**中國業務**」），其大部份所得款項用於償還經延長借款，及(ii)以其內部現金資源悉數贖回中期票據（「**中期票據**」）。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未來十二個月到期償還的借款總額約為港幣3,938,114,000元。除循環貿易融資港幣2,816,968,000元以本集團商品貿易業務之若干營運資金悉數抵押外，本集團於未來十二個月到期償還之借款總額之餘下部份主要包括經延長借款，其未償還本金額約為港幣655,497,000元。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日，本公司與貸款人書面協定，按貸款償還金額(定義見下文)將繼續按融資協議(經修訂及補充)訂明之利率累計利息，並須於實際支付貸款償還金額當日支付，以及本公司可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四日(「償還日期」)前任何時間支付全部或任何部分貸款償還金額而毋須支付溢價或罰款之基準，貸款人進一步提供由融資協議(經修訂及補充)項下之上一個到期日起計至融資協議(經修訂及補充)項下之償還日期止三十日之期間，以償還未償還本金及直至上一個到期日之應計利息(「貸款償還金額」)。貸款人已同意上述安排將不會構成或導致融資協議(經修訂及補充)項下的任何違約。

本集團將無法於經延期借款的利息及未償還本金於償還日期到期時悉數償還有關款項，除非其能夠通過再融資或其他安排獲得充足現金資源。

無法於利息及未償還本金到期時全數償還有關款項可能觸發就已抵押資產採取強制執行及委任接管人，導致對本集團的營運產生重大影響。該等事實及情況表明存在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鑑於上文所述，董事已謹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及表現及其可用融資來源，以評估本集團是否有足夠現金資源持續經營及於債務到期時予以償還。董事正進行債務重組計劃(「債務重組計劃」)，其中包括以下計劃及措施，以使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

**(i) 透過融資活動集資**

董事一直積極與不同之潛在貸款人磋商，為本集團籌集資金。本集團一直與潛在貸款人就將會專門用於償還經延期借款之未償還本金及利息之再融資貸款(「再融資貸款」)進行持續商討。於本公告日期，已與該等貸款人之一就再融資貸款磋商細節。本公司將於適時另行刊發公告以提供最新資訊。

## (ii) 本集團的出售計劃

誠如上文所披露，本集團已完成出售美國及英國業務及中國業務，並使用大部份所得款項償還本集團的未償還債務(包括經延期借款)。

董事致力於專注提供物流服務，以優化本集團的資本結構並保持穩健營運。因此，本集團亦有意出售與物流服務相關者以外的若干業務。就出售該等業務而言，本集團已接獲潛在買家的意向書或意向表明，而董事一直積極與該等潛在買家進行磋商。本集團擬將該等出售的所得款項用於(如有需要)償還本集團的未償還債務(包括經延期借款)或再融資貸款(如適用)及優化本集團的資本結構。

董事已審閱管理層所編製涵蓋自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起不少於十二個月期間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董事根據該現金流量預測認為，假設順利實施債務重組計劃，本集團將有足夠營運資金於自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起至少十二個月期間內為其業務提供資金及履行到期責任。因此，董事認為適宜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中期財務報告。

中期財務報告草稿並未包含在本集團無法持續經營的情況下而需作出的賬面值的任何相關調整及資產和負債的重新分類。

董事擬於償還日期後授權刊發二零二零年中期財務報告，並將於其獲授權刊發時重新評估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二零二零年中期財務資料是否適宜。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港幣1,086,315,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262,861,000元)。大部份現金及銀行結存以港幣、美元、新加坡元、歐元及人民幣持有，並存於具領導地位之銀行，於一年內到期。另一方面，本集團擁有貸款及借款港幣5,025,855,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6,922,182,000元)，當中合共港幣3,938,114,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5,787,293,000元)須於一年內償還。

## 重大出售事項

本集團成功完成若干出售事項，其現時擁有混合業務組合，共計四個業務分部。董事相信，該等出售事項將增強現金流量，並使現有資源得以用於其他用途，包括降低本公司之債務水平。

於二零二零年首半年，本集團與峰景控股有限公司訂立股份轉讓協議，內容有關透過按協定代價出售一家附屬公司峰景高爾夫球發展有限公司出售若干於中國營運高爾夫球場之權益，該中國業務之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完成。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三日及十五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四日之通函。

## 未來展望及我們的策略

踏入二零二零年下半年，新型冠狀病毒大流行於全球爆發，持續增加環球經濟動盪風險。地緣政治緊張局勢亦為全球貿易及增長前景增添不明朗因素。

因此，我們將繼續對全球物流、金融及商品市場表現採取保守態度。全球大流行之不確定性及嚴重程度仍將打擊全球所有行業之信心，當前經濟環境依然充滿挑戰。隨著長期衰退威脅增加，我們將密切監察環球經濟狀況，並盡力減低其對本集團之影響，於經濟下行期間保持穩健業務。此外，我們致力專注於提供物流服務，以優化本集團資本結構，力保業務穩定。

本集團仍面臨多方面嚴峻挑戰，譬如須於日後償還未結債務及到期利息之潛在短期流動資金問題。本集團管理層正積極採取其他融資措施，包括但不限於與現有融資提供者維持良好關係，並與潛在貸款人協商以獲取足夠資金支持。同時，本集團將評估若干業務營運之潛在出售事項，以優化本集團資本架構及維持業務穩定。

儘管我們面對上述困難，但我們深信憑藉我們最大的努力、堅毅及審慎，本集團正邁向更美好的未來。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宣派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在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報告期內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之偏差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丁磊先生於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起至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七日止期間為本公司行政總裁，亦擔任董事會聯席主席，及李能先生自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六日起為本公司行政總裁，亦擔任董事會聯席主席。

董事會相信，委任同一人士兼任聯席主席與行政總裁角色，有利於確保本集團內部領導貫徹一致，並為本集團提供更有效及高效之整體戰略規劃。此外，董事會聯席主席朱衛軍先生與另一名聯席主席於相關期間內分擔董事會主席之職務及職責。

董事會認為，該架構持續使本公司能夠於相關期間內迅速有效地制定及實施決策。鑑於董事會乃由經驗豐富及具卓越人才組成，且董事會有足夠人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故董事會相信，透過董事會之運作，足以確保權力及授權均衡分佈。

## 致謝

董事會謹此對本公司全體股東、投資者、客戶、供應商及業務夥伴對本集團一直以來的寶貴支持及信任致以衷心謝意；同時，董事會亦對全體管理層及員工在期內之不懈努力、勤勉及奉獻深表感謝及讚賞。

## 繼續暫停股份買賣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十日、二零一九年六月六日、二零一九年七月九日、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九日、二零一九年八月五日、二零一九年十月九日、二零二零年一月八日、二零二零年四月九日、二零二零年七月九日及二零二零年八月三日之公告。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九年四月十日下午二時三十二分起於聯交所暫停停牌。本公司股份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償還融資協議(經修訂及補充)項下到期及應付款項以及聯交所批准本公司復牌建議為止。

承董事會命  
**CWT INTERNATIONAL LIMITED**  
執行董事  
李能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朱衛軍先生(執行董事兼聯席主席)、李能先生(執行董事、聯席主席兼行政總裁)、趙權先生(執行董事)、陳超先生(執行董事)、張燦先生(執行董事)、梁順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子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健鋒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陳麗華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